

招商局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招商局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及“招商轮船”）2026年10月16日以电子邮件、书面送达等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书面发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通知》。2026年10月28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以书面会议方式召开。

本次会议召开的时间、方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和部门规章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本次会议以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公司 2026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6 年第三季度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 2026 年第三季度报告会前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发布的《招商轮船 2026 年第三季度报告》。

二、关于增加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

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批准了公司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不超过 114.35 亿元人民币。其中，预计 2026 年度本公司与中国石油化工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石化集团”）及其下属公司发生的油品运输费用及船舶租金的关联交易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60 亿元。2026 年 9 月以来，VLCC 油轮市场受持续的需求驱动，运价暴涨，且预计年内持续大幅回落的可能性较小，预计公司 2026 年全年与中国石化集团及其下属公司发生的油品运输费用及船舶租金的关联交易金额将会超出股东会审批额度。

为保证公司主要的生产经营活动正常进行，董事会同意公司增加 2026 年度公司与中国石化集团及其下属公司发生的油品运输费用及船舶租金的关联交易额度 100 亿元人民币，增加后该项关联交易额度不超过 160 亿元人民币。以上日常关联交易额度增加后，2026 年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额度增加至 237.35 亿元人民币。

公司四位独立董事于董事会前召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对预计增

加的日常关联交易情况进行审核，同意增加日常关联交易额度，并同意将此关联交易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公司副董事长张日勇先生、董事钟富良先生为关联董事，对本议案回避表决。本议案会前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表决情况：同意 1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还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增加日常关联交易的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发布的《招商轮船关于拟增加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73]号）。

三、关于处置老旧集装箱船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以经上级国资管理机构备案的资产评估价为基准，处置一艘老旧集装箱船舶。

表决情况：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关于《招商局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三重一大”决策制度》等 3 项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

董事会审议通过了《招商局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三重一大”决策制度》等 3 项公司治理制度。

表决情况：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招商局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0 月 29 日